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控股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其提供担保
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孙公司中联力拓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为其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此次担保项目的是为满足控股孙公司中联力拓的经营需求，中联力拓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中联利拓办理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独立董事：樊纯诗 徐劲科 耿建涛

2015年11月9日